

# 2022 年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部 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金融发展、服务、监管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地方金融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本市金融运行情况，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加强服务、促进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完善深圳金融业整体布局，负责推进深圳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金融功能区建设；指导、推进金融市场体系建设，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引进金融机构及培育金融人才，促进金融发展；负责推动全市金融改革创新，推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工作；负责对全市辖区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实施监管，强化对全市辖区内投资公司、社会众筹机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等的监管，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牵头有关部门加强地方金融风险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化解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负责联系中央驻深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做好配合协调、信息交流和监管联动工作；开展金融对外交流活动，促进区域金融合作，深化深港澳金融创新合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无下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综合处（机关党委）、金融服务处、政策法规处、金融合作处、监管一处、监管二处及监管三处共7个处室。行政编制总数50人，实有在编人数44人；无事业编制数；无离休人员，退休1人。

##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进一步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从严抓实机关党建工作，推进基层党建“标准+质量+示范”建设，争创“党建+金融”品牌和模范机关；持续加强新兴金融“两个覆盖”，以党建引领行业健康发展；

2. 加快完善金融业高质量发展体系。抓好《深圳市金融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围绕“一区四中心”定位目标，做好年度任务分解和逐项落地。

3. 持续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加快打造风投创投集聚区，着力培育一批标杆企业，鼓励投早、投小、投科技；以申创国家科创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为契机，推动科技支行认定研究，探索投贷联动等创新试点；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和ESG投资，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引领推动绿色发展。

4. 扎实推进“双区”建设和综改试点。加快国际海洋开发银

行、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中心等重大平台建设，推进数字货币研究与创新应用等创新试点。加强与国家部委、深交所等沟通联系，持续完善综改第二批项目，滚动式推动金融改革创新。

5. 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重大风险底线。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务院金稳委、省、市决策部署，妥善做好重点房企金融债务风险防控处置。持续压降 P2P 网贷、私募基金存量风险，有序推动商业保理、融资租赁清理规范。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收入 57,623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2,562 万元，增长 28%。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57,623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2,562 万元，增长 28%。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受宏观政策调整、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因素叠加影响，金融风险事件增多，用于风险处置的经费大幅增加；二是根据年度预算编制要求，2021 年结转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预算 57,62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184 万元、公用支出 1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 60 万元、项目支出 55,18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1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

（二）公用支出 1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0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等。

（四）项目支出 55,189 万元，具体包括：

1. 金融风险防控预算 5,808 万元，主要包括：网贷资产处置工作 2,281 万元，用于采购网贷平台资产处置专项服务；金融风险处置专项工作 1,647 万元，用于金融风险处置专项工作；私募基金风险处置工作 1,130 万元，用于开展私募基金风险摸排和分类整治相关工作；非法集资案件侦办与处置工作 280 万元，用于涉嫌非法集资行为举报奖励、开展常态化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等；《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实施工作 270 万元，用于依法对辖区涉嫌非法集资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开展行政执法；涉众金融领导小组工作 150 万元，用于应对全市突发的涉众金融风险处置；居民金融素养工程工作 50 万元，用于开展深圳市居民金融素养提升活动。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495 万元，增长 1,756%，主要原因是受宏观政策调整、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因素叠加影响，金融风险事件增多，用于风险处置的经费大幅增加。

2. 金融业态监管预算 380 万元，主要包括：监管一处业态监

管工作 200 万元，用于对全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实施监管，开展公司年审和现场检查等；监管二处业态监管工作 180 万元，用于对全市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投资公司实施监管，开展风险排查和现场检查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新兴金融业态检查家数较上年有所增加。

3. 金融改革创新与组织实施预算 634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落地施行工作 441 万元，用于完善《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配套监管指引和政策，开展绿色金融培训、宣传教育、能力建设等活动；金融改革创新与组织实施工作 130 万元，用于开展金融标准化建设、深圳银行业服务质量测评、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布展等；优化私募基金、创业投资企业市场准入环境工作 40 万元，用于推进私募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二期建设、开展我市创业投资街区规划和招商引资等；深化金融改革 23 万元，用于金融业运行情况分析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60 万元，增长 264%，主要原因是新增《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落地施行经费。

4. 信息化运维项目预算 345 万元，主要包括：数字政府建设工作 237 万元，根据《深圳市“数字政府”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工作要求，用于开展网站建设和维护、互联网加政务服务改革、信息安全和办公自动化维护等；深圳市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监管信息平台运维工作 108 万元，用于新建成监管系统的运行维



护支出。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05 万元，增长 44%，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数字政府建设要求，新增秒批、无感申办等开发服务；二是根据全市网络安全管理要求，新增网络安全平台监测、渗透测试、等保测评差距分析、密码应用安全评估等工作；三是根据涉密信息系统建设统一部署要求，新增电子内网延伸技术服务工作。

5. 新兴金融行业党委工作经费预算 270 万元，主要用于新兴金融行业党委党建工作支出。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94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随着行业党委党员数量的增加，经费逐年增加。

6. 金融发展维护协调预算 86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业律师团队参与调解涉及行政审批业务的重大纠纷及对外谈判，对拟出台的地方金融行业监管政策、拟实施的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协助处理投诉咨询、信访举报、信息公开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9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全局法律服务采购实施统一归口管理后，总体费用开支较之前有所节约。

7. 金融交流与合作预算 40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交流、乡村振兴等工作支出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47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前疫情形势，进一步压减国际交流经费。

8. 课题调研专项预算 50 万元，主要包括：为健全地方金融组织公司治理专项行动 20 万元、《深圳经济特区地方金融条例（草案）》论证费 3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课题数量较上年有所减少。

9. 综合管理预算 402 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及后勤专项服务 154 万元、内控建设和绩效审计 60 万元、荣超中心安保设施建设 15 万元等，用于做好后勤服务和内部管理而发生的开支。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32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内控建设和绩效审计项目中增加内审工作经费 30 万元。

10.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预算 8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创业创新金融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和运行维护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30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新增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

11. 金融宣传推介预算 50 万元，主要用于金融机构招商引资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 2022 年新增项目。

12.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90 万元，主要用于深圳金融业数据库、电子公告系统等项目的开发建设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 2022 年新增项目。

13. 预算准备金预算 35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的工作支出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75%，主要原因是金融风险防控任务增加。

14.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40,166 万元，主要包括：扶持金融业发展政策 32,400 万元；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6,767 万元；金融人才发展政策 1,000 万元。用于吸引金融企业落户深圳、引导新兴金融业态规范良性发展、支持金融企业做大做强、强化

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支持金融人才发展等方面。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710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错配原则，2022 年项目储备较 2021 年有所减少。

15.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6,684 万元，为 2021 年结转经费，主要用于对扩大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的融资担保机构实施奖励等。

16.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69 万元，为 2021 年结转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适配改造。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2,35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76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2,281 万元。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36%，主要是随着我市金融业规模体量稳步提高，质量效益不断增强，来我局调研、学习的市外单位增多，公务接待任务大幅增加。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8万元，比2021年增加4万元，主要是：近年来，我市金融业稳健快速发展，规模体量稳步提高，质量效益不断增强，并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跨境金融业务、地方监管治理、金融风险防控等领域开展了一系列创新探索，取得了一定成效和有益经验。鉴于我局在上述领域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其他兄弟省市来深学习交流和工作联动越来越频繁，公务接待任务大幅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2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7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2辆公务车的加油、维修、停车过路、保险等费用支出。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

范围为局本级，严格按照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55,189 万元，设置并编报 16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金融风险防控	5,808	以压降风险业务规模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完成私募基金风险摸排、涉非法集资企业行政调查和网贷资产处置等相关金融风险防控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计划本年度完成 60 家以上私募基金公司的风险摸排和分类整

		治、29 家以上涉非法集资企业的行政调查，开展 25 场以上的金融知识科普及风险宣教活动。
金融业态监管	380	完成对辖内小额贷款、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地方业态的公司年审和风险排查，加强风险源头管控。计划本年度完成 23 家典当行、25 家融资担保公司、12 家交易所、25 家小额贷款公司、15 家融资租赁公司和 15 家商业保理公司的现场检查，融资租赁行业和商业保理行业风险排查覆盖率达 100%，出具现场检查报告 4 份，行业风险排查报告 3 份以上。
金融改革创新与组织实施	634	完善《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配套监管指引和政策，开展绿色金融培训、宣传教育、能力建设等活动；进一步打造深圳标准，提升深圳银行业服务质量，推动我市金融业改革创新，为全市金融业实现有质量的稳定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全面发展提供保障。计划本年度完成绿色金融条例配套政策文件 1 个、开展能力培训活动 1 场，出具“打造深圳标准”报告 1 份、金融高质量发展报告 1 份。
信息化运维项目	345	完成深圳市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监管信息平台年度运维

		工作，做好官网建设和维护、互联网加政务服务改革、信息安全和办公自动化维护等数字政府相关工作。计划本年度完成 2 个平台的维护升级、1 次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采购 3 人次专项负责网站建设及日常维护、自动化设备软硬件故障排除、网络日常维护及政务系统等信息化系统日常维护及技术服务，部署 2 套以上电子政务内网延伸终端。
新兴金融行业党委工作经费	270	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全面加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支持基层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党建活动，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切实解决新兴金融企业党建问题。计划本年度召开党建工作会议 12 次以上，通过财政经费保障支持 16 个以上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建活动。
金融发展维护协调	86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行政执法、信访维稳、投诉咨询、信息公开和行政诉讼等涉法事项得到妥善处理，全局法律事务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本年度计划采购 4 名派驻律师配合完成上述涉法事项。
金融交流与合作	40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加强深圳市在金融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提高城市软实力、扩大国

		<p>际影响力,率先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符合国际惯例的金融运行规则和制度体系,进一步提升深圳金融国际化水平;二是确保驻镇帮扶工作队能够顺利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帮扶让东源县上莞镇按时实现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水平、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等任务。本年度计划举办国际交流活动 2 次、召开国际交流工作会议 18 次, 派驻帮扶干部 1 人。</p>
课题调研专项	50	<p>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摸清地方金融组织公司治理现状,出台我市地方金融组织公司治理指引,为后续监管提供理论支撑;二是推进《深圳经济特区地方金融条例(草案)》修改定稿,为我市地方金融监管立法提供顶层制度支持和有益借鉴。本年度计划完成调查研究报告 2 份。</p>
综合管理	402	<p>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做好物业管理、档案管理和后勤综合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内务服务和管理水平;二是做好年度内控报告编报、预算绩效评价和财务审计监督工作,不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本年度计划采购荣超商务中心 1122.78 m<sup>2</sup> 办公区域的物业管理及后勤专项服务,完成预算绩效管理</p>



		咨询服务 2 次、内控评价咨询 1 次、开展内部审计咨询服务 1 次以上。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80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预计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双创平台实现平台上企业注册数 20 万家，解决融资金额达到 800 亿元；二是优化营商环境方面，通过政策宣讲、银企对接等多种方式推动“获得信贷”指标一系列改革举措，创新思路和方式，进一步提升我市企业融资便利度，优化企业融资环境，争取在国家评价和省级评价中取得更好成绩。本年度计划完成原创文章 60 篇、日常工具性内容发布 100 篇，媒体报道 50 篇的宣传任务，召开不少于 12 场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政策宣讲及动员专场活动。
金融宣传推介	5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深圳金融业的影响力，吸引优质金融资源集聚。本年度计划举办不少于 3 场的金融专项招商活动。
信息化新建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90	本年度计划完成新建、对接改造电子政务系统 5 个，满足深圳市电子政务绩效考核要求，进一步提升我局行政办公效能。
预算准备金	35	本年度计划完成不少于 1 项临时交派任务。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40,166	通过项目实施,支持和促进我市金融机构做大做强,推动深圳金融业继续先行先试、大胆创新,为打造全球创新资本形成中心、全球金融科技中心以及全球可持续金融中心提供有力保障。本年度计划完成不少于19家金融机构的一次性落户奖发放、8家金融机构的并购和增资奖发放、1家金融机构的购房补贴发放、36家金融机构的租房补贴发放,67家金融机构的创新奖发放,推动深圳市金融业总量规模不断扩大,增加值占GDP比重达13%以上,实现税收占比20%以上,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保持在前十五名以内。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684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扩大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有效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本年度计划新增小微企业年化担保额60亿元、年化担保费用下降至2.5%以下,新增业务惠及企业数量达600户以上。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9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3%。主要是工会经费增加。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教育支出：指用于职工教育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指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指单位职工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如

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是由单位按照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是指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四、金融支出：指用于单位运转、正常履职及保障阶段性重点专项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对各金融机构的政策奖励。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反映由中央下达到地方，用于对扩大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成效明显的地方企业的奖补支出。

##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50,870	一、教育支出	3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870	进修及培训	3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3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
1. 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
5. 其他收入	0	行政单位医疗	63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8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684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6,684
		五、金融支出	49,967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801
		行政运行	1,49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4
		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六、住房保障支出	639
		住房改革支出	639
		住房公积金	214
		购房补贴	425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50,870	本年支出合计	57,623
上年结余、结转	6,753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7,623	支出总计	57,62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57,623	2,434	55,189	2,357	0	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50,870	一、教育支出	3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870	进修及培训	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
		行政单位医疗	63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8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684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6,684
		五、金融支出	49,967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801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1,49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4
		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六、住房保障支出	639
		住房改革支出	639
		住房公积金	214
		购房补贴	425
本年收入合计	50,870	本年支出合计	57,623
上年结余、结转	6,753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7,623	支出总计	57,623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57,623	2,434	55,189
	205	教育支出	34	0	34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	0	34
	2050803	培训支出	34	0	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	235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	1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	14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	7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	6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	63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	63	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84	0	6,684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684	0	6,684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6,684	0	6,684
	217	金融支出	49,967	1,496	48,47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9,801	1,496	8,304
	2170101	行政运行	1,496	1,496	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4	0	8,304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0	40,166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40,166	0	40,1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9	63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9	63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	21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	425	0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1	0	4	7	0	7
	2022 年	15	0	8	7	0	7
	增减变化金额	4	0	4	0	0	0

注：无。

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用于优化营商环境和开展创新创业金融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工作。	80	80	0	
金融宣传推介	用于金融机构招商引资工作。	50	50	0	
金融交流与合作	用于国际交流、乡村振兴等工作。	40	40	0	
政府投资项目	2021 年政府投资结转项目	69	69	0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021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684	6,684	0	
课题调研专项	用于开展强化地方金融监管的课题研究，包括健全地方金融组织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和《深圳经济特区地方金融条例（草案）》论证。	50	50	0	
金融发展维护协调	用于聘请专业律师团队参与调解涉及行政审批业务的重大纠纷及对外谈判，对拟出台的地方金融行业监管政策、拟实施的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协助处理投诉咨询、信访举报、信息公开等。	86	86	0	
"信息化新建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用于小型电子政务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	90	90	0	
预算准备金	预留的部门机动经费，满足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	35	35	0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用于吸引金融企业落户深圳、引导新兴金融业态规范良性发展、支持金融企业做大做强、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支持金融人才发展等方面。	40,166	40,166	0
	基本支出	用于在编人员工资、津贴、奖金发放，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缴纳，日常办公用品、邮递、印刷、维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434	2,434	0
	金融风险防控	开展私募基金、网络贷款等各类金融风险处置专项工作，推动新施行的《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落地，常态化举办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和居民金融素养提升工程。	5,808	5,808	0
	金融业态监管	用于对全市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地方业态实施监管，开展公司年审和现场检查等。	380	380	0
	金融改革创新与组织实施	用于推动《深圳经济特区绿色金融条例》落地施行、完成年度金融标准化建设和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推进私募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二期建设和深圳市创业投资街区规划及招商引资工作。	634	634	0
	信息化运维项目	用于深圳市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监管信息平台的运行维护；开展网站建设和维护、互联网加政务服务改革、信息安全和办公自动化维护等数字政府建设工作。	345	345	0
	新兴金融行业党委工作经费	用于新兴金融行业党委党建工作支出。	270	270	0
	综合管理	用于公务接待、后勤管理工作。	402	402	0
		金额合计	57,623	57,623	0
年度总体目标	始终确保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从严抓实机关党建工作，持续推进新兴金融行业“两个覆盖”；继续做好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努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严守底线，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着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加快推进双区建设和综合改革试点贯彻落实，进一步提高金融开放合作水平；推动深圳市金融业继续保持健康发展态势，国际影响力得到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	数量	党建工作会议次数	≥12 次
			完成对辖内 23 家典当行、25 家融资担保公司、12 家交易场所、25 家小额贷款公司的风险排查	≥N
			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行业风险排查覆盖率	=100%
			维护升级平台数量（信息化运维项目）	2 个
			双创平台宣传推广次数（原创文章 40 篇，日常工具性内容 80 篇，媒体报道 50 篇）	≥N
			金融机构落户奖补数量（含股权投资机构）	≥19 家
			增资并购奖励企业数量	8 家
			金融机构购房补贴数量	1 家
			金融机构租房补贴数量	≥36 家
			金融创新奖补贴数量	=67 家
			担保机构补贴家数	≥3 家
			发放无还本续贷支持项目补贴数量	16 家
			协助资产处置的网贷平台数量	≥9 家
			私募基金风险排查的企业数量	≥60 家
			非法集资案件法律尽职调查企业数量	≥38 家
			非法集资案件司法证据取证鉴定数量	≥8 件
			金融知识科普及风险宣教活动数量	≥25 场
		绿色金融出台配套政策文件	1 个	
		质量	金融风险应查尽查率	=100%
			奖励/补贴评定差错率	=0%
			受益项目政策符合率（%）	=100%
鉴定、检查、服务等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党建工作会议到会率	≥95%
		时效	资产处置及时性	=100%
			奖补发放的及时性	=100%
			政策文件出台、主题活动举办、检查报告出具、系统运行维护的及时性	=100%
			党建工作会议开展的及时性	=100%
		成本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效益	经济效益	新增小微企业年化担保额	≥60 亿元
			双创平台累计解决中小企业贷款金额	≥800 亿元
			金融业实现税收占比	≥20%
			金融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13%
		社会效益	因网贷资产处置不善引发群体性事件	≤3
			违规机构数量、明股实债类基金规模	下降
			非法集资案件信访投诉量	较前三年平均投诉量下降 20%
			新增融资担保业务惠及企业数量	≥600 户
			双创平台累计覆盖企业数	≥20 万家
			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	15 名以内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资助对象满意覆盖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覆盖率	≥95%